

凌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篤行路八號三樓

電話：(〇三) 六六六二一一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3		-
四、合 併 損 益 表	4~5		-
五、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6~7		-
六、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及 營 業	8~9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9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9~10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0~19		四~十五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19~21		十六
(六)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		-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		-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 其 他	22~23		十七~十八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23~24		十九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24		十九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24		十九
4. 母 子 公 司 間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24~25		十九
(十二) 營 運 部 門 資 訊	25		二十

凌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1,126,160	45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	\$ 22,638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 (附註五)	120,001	5	214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六)	333,747	13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三、六及十六)	518,805	21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十三)	55,217	2
120X	存貨 (附註七)	367,353	15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十六)	14,028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十三)	18,322	1	2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附註十二)	87,254	4
1291	受限制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31,000	1	22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u>57,702</u>	<u>2</u>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9,52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70,586</u>	<u>23</u>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201,170</u>	<u>89</u>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附註八)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十一)	5,834	-
	成 本			2820	存入保證金	<u>80,407</u>	<u>4</u>
1531	機器設備	985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86,241</u>	<u>4</u>
1545	試驗設備	37,723	2				
1551	運輸設備	1,340	-	2XXX	負債合計	<u>656,827</u>	<u>27</u>
1561	生財器具	79,511	3		母公司股東權益 (附註一及十二)		
1631	租賃改良	30,605	1		股 本		
1681	其他設備	17	-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120,000 仟股，發行—97,118 仟股	971,182	39
15X1	合 計	150,181	6		資本公積		
15X9	減：累積折舊	<u>104,170</u>	<u>4</u>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154,799	6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46,011</u>	<u>2</u>		保留盈餘		
	無形資產 (附註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9,086	5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23,95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70,039	23
1780	技術授權成本	<u>173,988</u>	<u>7</u>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數項目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97,943</u>	<u>8</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538)	-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74)	-
1820	存出保證金	3,832	-	3XX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1,810,494</u>	<u>73</u>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三)	<u>18,365</u>	<u>1</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22,197</u>	<u>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467,321</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467,32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洲杰

經理人：楊志奕

會計主管：劉淑勤

凌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684,231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u>6,617</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十六)	677,614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七、十四及十六)	<u>465,597</u> 69
5910	營業毛利	<u>212,017</u> 31
	營業費用 (附註十四及十六)	
6100	銷售費用	30,610 4
6200	管理費用	25,80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29,172</u> 19
6000	合 計	<u>185,588</u> 27
6900	營業利益	<u>26,429</u>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313 1
7140	處分投資淨益	102 -
7480	其 他	<u>2,188</u> -
7100	合 計	<u>4,603</u>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兌換淨損	21 -
7510	利息費用	<u>239</u> -
7500	合 計	<u>260</u> -
7900	稅前利益	30,772 5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十三)	<u>3,424</u> 1
9600	合併總純益	<u>\$ 27,348</u> 4

<u>代 碼</u>		<u>稅</u>	<u>前</u>	<u>稅</u>	<u>後</u>
	合併每股盈餘 (附註十五)				
9750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u>	<u>0.31</u>	<u>\$</u>	<u>0.28</u>
9850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u>\$</u>	<u>0.30</u>	<u>\$</u>	<u>0.2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洲杰

經理人：楊志奕

會計主管：劉淑勤

凌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27,348
折 舊		6,555
攤 銷		23,805
處分投資淨益	(102)
遞延所得稅	(66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8,393)
存 貨	(20,12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74)
應付帳款		28,528
應付所得稅		1,88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7,625)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62,9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2,04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80,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62,027
購置固定資產	(2,028)
購置無形資產	(31,571)
存出保證金減少		<u>20</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8,44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99,708)
存入保證金增加		6,219
員工執行認股權		<u>4,088</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9,401</u>)
匯率影響數		<u>1,141</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現金淨減少數	(\$	61,857)
期初現金餘額	<u>1,188,017</u>	
期末現金餘額	<u>\$</u>	<u>1,126,16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	<u>216</u>
支付利息	\$	<u>618</u>
支付部份現金之投資活動：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	24,746
應付費用減少數		<u>6,825</u>
支付淨額	\$	<u>31,5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洲杰

經理人：楊志奕

會計主管：劉淑勤

凌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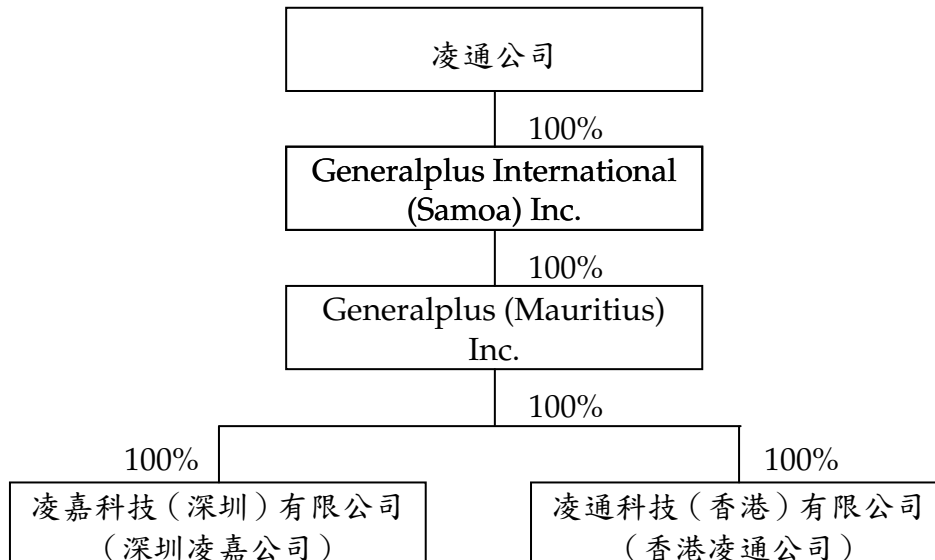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凌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凌通公司)於九十三年三月三十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九十六年十月遷入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主要業務項目為高階積體電路產品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九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母公司為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凌陽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併同其子公司合計持有凌通公司普通股計60%。

凌陽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凌陽多媒體公司)(凌陽公司之子公司)，已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九十八年十二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有關MP3、PMP及DPF產品事業部門之相關營業價值計218,442仟元分割讓予凌通公司，凌通公司則按每股17.5471元溢價發行新股計12,449仟股予凌陽多媒體公司之股東，作為受讓相關營業之對價。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止，凌通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



Generalplus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及 Generalplus (Mauritius) Inc. 主要係從事投資業務。凌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從事 IC 產品應用開發、售後服務及市場研究調查，凌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從事 IC 產品銷售及服務業務。

凌通公司及子公司於首次編製民國一〇〇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七五）基秘字第一〇七號函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六字第 0940003879 號函釋，得以適用單期表達及相關揭露規定。

凌通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本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

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依據該公報所辨識之營運部門，與原第二十號公報之部門辨認結果並無差異，故對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之報導並無改變。

四、現金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93,816
銀行定期存款	1,061,800
庫存現金	<u>1,544</u>
	1,157,160
減：受限制資產（附註十三）	<u>31,000</u>
	<u>\$1,126,160</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u>\$120,001</u>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249
應收帳款－其他	518,449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07</u>
	<u>\$518,805</u>

七、存貨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及商品	\$144,130
在製品	130,055
原料	<u>93,168</u>
	<u>\$367,353</u>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為 66,035 仟元。

一〇〇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465,597 仟元。一〇〇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存貨跌價損失	\$ 6,000
下腳收入	(4)
	<u>\$ 5,996</u>

八、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u>累積折舊</u>	
機器設備	\$ 907
試驗設備	27,640
運輸設備	603
生財設備	49,384
租賃改良	25,623
其他設備	13
	<u>\$104,170</u>

九、無形資產

	一〇〇年第一季		
	<u>電腦軟體成本</u>	<u>技術授權成本</u>	<u>合計</u>
<u>成本</u>			
期初餘額	\$ 87,426	\$ 271,378	\$ 358,804
本期增加	<u>5,207</u>	<u>19,539</u>	<u>24,746</u>
期末餘額	<u>92,633</u>	<u>290,917</u>	<u>383,550</u>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61,660	100,142	161,802
本期增加	<u>7,018</u>	<u>16,787</u>	<u>23,805</u>
期末餘額	<u>68,678</u>	<u>116,929</u>	<u>185,607</u>
淨額	<u>\$ 23,955</u>	<u>\$ 173,988</u>	<u>\$ 197,943</u>

凌通公司與凌陽多媒體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一日簽訂遊戲產品授權契約，依據授權契約規定，凌通公司應支付智慧財產權之授權費（帳列無形資產項下）新台幣 205,000 仟元（含稅），以取得凌陽多媒體公司所有遊戲產品線之生產銷售權利，本公司依與凌陽多媒體公司簽訂遊戲產品授權契約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本公司所有遊戲產品線產品毛利之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

凌通公司與凌陽創新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一日簽訂家電類及電動車控制器產品銷售合約，依據銷售合約之規定，凌通公司應支付定額之回饋金（帳列無形資產項下）新台幣 17,550 仟元（未含稅），以取得凌陽創新公司關於合約所訂產品之生產銷售權利。另凌通公司依據上述合約，自九十九年八月一日起至一〇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每年按該合約所訂產品毛利之一定比例計算之金額扣除定額之回饋金後超過的部分，列為當年度之權利金支出。

十、短期借款

週轉金借款一一〇〇年，年利率
0.7729%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 22,638

十一、員工退休金

如附註一所述之分割事項，凌陽多媒體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一日移轉 MP3、PMP 及 DPF 產品事業部員工至凌通公司，由凌通公司概括承受該員工之年資、退休條件及相關權利義務。

凌通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凌通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3,507 仟元。

凌通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凌通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凌通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175 仟元。

凌通公司一〇〇年三月底止，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基金專戶餘額為 4,728 仟元。

十二、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據凌通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回轉特別盈餘公積，所餘盈餘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一) 股東股息提存股本之百分之六。
- (二) 次就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五；及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 (三) 餘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五元則不予發放。

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期發生但當期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擬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員工股票紅利得分配予本公司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凌通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作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凌通公司員工紅利分別係按當期稅後淨利（未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一定比例估列，惟一〇〇年第一季因應凌通公司章程規定，應先提存股東股息百分之六，故一〇〇年第一季無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內。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凌通公司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3,06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855	
現金股利	<u>291,355</u>	\$ 3
	<u>\$330,274</u>	

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擬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83,748 仟元及 3,502 仟元。董事會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費用並無重大差異。

凌通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一〇〇年五月六日舉行之股東常會決議。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之盈餘分配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〇年第一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3
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77</u>)
期末餘額	(<u>\$ 74</u>)

員工認股權證

凌通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七月及九十八年十一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700 仟單位及 2,200 仟單位(以下分別簡稱「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及「九十八年認股權計畫」)，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2,700 仟股及 2,200 仟股。憑證持有人分別於發行屆滿二年及次日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且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分別為六年及一年。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十六年認股計畫已全數授予員工，九十八年員工認股計畫已授予員工 2,177 仟單位，業已於九十九年底前執行或註銷。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授與情形彙總如下：

	<u>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u>單位(仟)</u>	<u>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u>
員工認股權		
期初流通在外	1,100	\$ 10.0
本期執行	(409)	10.0
本期註銷	-	-
期末流通在外	<u>691</u>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彙總如下：

	<u>行使價格之</u>	<u>流通在外單</u>	<u>加權平均預</u>	<u>流通在外加</u>
	<u>範圍(元)</u>	<u>位(仟)</u>	<u>期剩餘存續</u>	<u>權平均行使</u>
			<u>期限(年)</u>	<u>價格(元)</u>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	\$ 10.0	691	2.35~2.73	\$ 10.0

凌通公司發行之九十六年員工認股權證依內含價值法計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因行使價格高於衡量日之每股淨值，故無認列酬勞成本。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用以估計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所做之評價模式、假設資訊及公平價值彙總如下：

		一〇〇年 第一季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設	無風險利率	2.11%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36.23%
	預期股利率	-
純益	報表列示之純益	<u>\$ 27,348</u>
	擬制純益	<u>\$ 27,044</u>
基本每股純益(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純益	<u>\$ 0.28</u>
	擬制每股純益	<u>\$ 0.28</u>
稀釋每股純益(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純益	<u>\$ 0.27</u>
	擬制每股純益	<u>\$ 0.27</u>

十三、所得稅

(一)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當年度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 4,0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851)
虧損扣抵	448
備抵評價	736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41
其他	<u>10</u>
所得稅費用	<u>\$ 3,424</u>

(二)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	
暫時性差異	\$ 12,135
投資抵減	68,59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虧損扣抵	\$ 1,044
減：備抵評價	<u>63,454</u>
	<u>\$ 18,322</u>
非流動	
投資抵減	\$144,156
虧損扣抵	2,034
減：備抵評價	<u>127,825</u>
	<u>\$ 18,365</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三)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止，凌通公司得用以抵減以後年度應納稅額之投資抵減金額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	\$ 68,597	\$ 68,597	一〇〇年
		92,335	92,335	一〇一年
	投資抵減	<u>51,821</u>	<u>51,821</u>	一〇二年
		<u>\$212,753</u>	<u>\$212,753</u>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u>\$ 2,034</u>	<u>\$ 2,034</u>	一〇七年

本公司因凌陽多媒體公司分割，依企業併購法之規定得繼續承受凌陽多媒體公司已享有之虧損扣抵金額 11,965 仟元及投資抵減金額計 69,262 仟元。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止，香港凌通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虧損扣抵	<u>\$ 1,044</u>	<u>\$ 1,044</u>	以後年度

凌通公司增資擴展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之所得免稅期間如下：

	期	間
第二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7年01月01日至101年12月31日	
第三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8年01月01日至102年12月31日	
第四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9年01月01日至103年12月31日	

凌通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凌通公司就九十五年度所得稅結算申報核定內容提請行政救濟程序中，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則已估列入帳。本公司已提供質押定期存款 31,000 仟元（帳列受限制資產）作為無欠稅證明之擔保品。

(四) 凌通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6,441</u>

凌通公司九十九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4.87%。

由於凌通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十九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凌通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十四、用人及折舊費用

	一〇〇年	第一	季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856	\$ 89,451	\$ 97,307
退休金	403	3,279	3,682
伙食費	198	1,315	1,513
福利金	134	1,267	1,401
員工保險費	608	4,859	5,467
其他用人費用	6	110	116
	<u>\$ 9,205</u>	<u>\$ 100,281</u>	<u>\$ 109,486</u>
折舊費用	<u>\$ 64</u>	<u>\$ 6,491</u>	<u>\$ 6,555</u>
攤銷費用	<u>\$ 106</u>	<u>\$ 23,699</u>	<u>\$ 23,805</u>

十五、合併每股盈餘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合併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合併總純益	<u>\$30,772</u>	<u>\$27,348</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 股股東之本期 純益	\$30,314	\$27,348	97,049	<u>\$0.31</u>	<u>\$0.2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352		
員工分紅	-	-	4,556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 股股東之本期 盈餘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30,314</u>	<u>\$27,348</u>	<u>101,957</u>	<u>\$0.30</u>	<u>\$0.27</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合併財務報表及其他附註中揭露者外，重大之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凌陽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凌陽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凌陽創新公司)	母公司直接持股 64% 之子公司
凌陽多媒體公司	母公司直接持股 83% 之子公司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凌巨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昆山凌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凌達公司)	凌巨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名 稱</u>	<u>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u>	
	<u>金 額</u>	<u>佔 銷 貨 淨 額 %</u>
凌巨公司	\$ 40	-
凌達公司	37	-
凌陽公司	25	-
	<u>\$ 102</u>	<u>-</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2. 製造費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u>	
	<u>金 額</u>	<u>佔 各 該 科 目 %</u>
凌陽公司	<u>\$ 4,028</u>	<u>3</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測試費之價格及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3. 研發費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u>	
	<u>金 額</u>	<u>佔 各 該 科 目 %</u>
凌陽公司	<u>\$ 36</u>	<u>-</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委託開發及支援服務支出，其交易條件之決定係依據相互協議之規定，無其他相當交易可供比較。

4. 銷管費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u>	
	<u>金 額</u>	<u>佔 各 該 科 目 %</u>
凌陽多媒體公司	\$ 4,240	8
凌陽公司	422	1
凌陽創新公司	181	-
	<u>\$ 4,843</u>	<u>9</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售管理支援支出，其交易條件之決定係依據相互協議之規定及計算，無其他相當交易可供比較。另凌通公司依與凌陽多媒體公司簽訂之遊戲產品授權契約，按凌通公司所有遊戲產品線產品毛利之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凌達公司	\$ 52	-
凌巨公司	42	-
凌陽公司	13	-
	<u>\$ 107</u>	<u>-</u>

6. 應付關係人帳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凌陽公司	<u>\$ 5,590</u>	<u>2</u>

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凌陽創新公司	\$ 10,906	78
凌陽多媒體公司	<u>3,122</u>	<u>22</u>
	<u>\$ 14,028</u>	<u>100</u>

8. 背書及保證情形：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止，凌陽公司為凌通公司購置軟體保證金額為10,938仟元。

十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01	\$120,001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四) 本公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061,800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93,812 仟元。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屬固動利率之銀行借款為 22,638 仟元，使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五) 本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總額為 2,313 仟元。本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負債，其利息費用總額為 239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包括價格風險。本公司所有之備供出售證券投資公平價值，將受市場價格風險影響。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均具活絡市場，故可輕易在市場上以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十八、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041	29.4
港 幣	5,074	3.777
人 民 幣	259	4.51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2,359	29.4

十九、附註揭露事項

除附表(一)至(四)外，凌通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大陸投資資訊應揭露事項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以全數銷除。

(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或單位數 (仟元)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率 %	市價或淨值	說 明
凌通科技公司	保德信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4,993	\$ 49,880	-	\$ 49,880	註一
	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2,602	30,000	-	30,000	註一
	安泰 ING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408	22,051	-	22,051	註一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167	18,070	-	18,070	註一
	Generalplus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股票	凌通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7,590	95,517	100	95,517	註二
Generalplus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Generalplus (Mauritius) Inc. 股票	Generalplus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7,590	US\$ 3,248 仟元	100	US\$ 3,248 仟元	註二
Generalplus (Mauritius) Inc.	凌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票	Generalplus (Mauritius) Inc.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7,200	US\$ 3,106 仟元	100	US\$ 3,106 仟元	註二
	香港凌通科技有限公司股票	Generalplus (Mauritius) Inc.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90	US\$ 142 仟元	100	US\$ 142 仟元	註二

註一：係按一〇〇年三月底基金淨值計算。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二)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累計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仟股)	比率 (%)			
凌通科技公司	Generalplus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薩摩亞	投資	US\$ 7,590 仟元	US\$ 7,590 仟元	7,590	100	\$ 95,517 仟元	\$ 97 仟元	\$ 97 仟元	子公司	
Generalplus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Generalplus (Mauritius) Inc.	模里西斯	投資	US\$ 7,590 仟元	US\$ 7,590 仟元	7,590	100	US\$ 3,248 仟元	US\$ 3 仟元	US\$ 3 仟元	子公司	
Generalplus (Mauritius) Inc.	凌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深圳	售後服務	US\$ 7,200 仟元	US\$ 7,200 仟元	7,200	100	US\$ 3,106 仟元	US\$ 91 仟元	US\$ 91 仟元	子公司	
	香港凌通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行銷	US\$ 390 仟元	US\$ 390 仟元	390	100	US\$ 142 仟元	(US\$ 88) 仟元	(US\$ 88) 仟元	子公司	

(三) 大陸地區投資資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失(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淨額	匯出	匯入	淨額					
凌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售後服務	US\$ 7,200 仟元	(註一)	US\$ 7,200 仟元	US\$ - 仟元	US\$ - 仟元	US\$ 7,200 仟元	100%	US\$ 91 仟元	US\$ 3,106 仟元	US\$ - 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濟部核准			審會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US\$7,200 仟元				US\$7,200 仟元							\$1,086,296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一〇〇年第一季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三)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凌通公司	香港凌通公司	1	銷售費用	\$ 2,154	註一	-
			預付費用	792	註二	-
凌通公司	深圳凌嘉公司	1	研發費用	29,659	註一	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9,672	註二	1%

註一：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註二：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註三：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孫公司之交易。

二十、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產品別之資訊，而每一產品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且透過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本公司則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一〇〇年第一季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一〇〇年第一季之合併損益表；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